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揭阳市榕城区凤美塘埔片区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二期）工程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榕城区凤美街道办事处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凤美街道办事处机关办公大楼 联系电话：13802317536 联系人：林建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需具备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本项目拟对揭阳市榕城区凤美塘埔片区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二期）进行道路基础设施综合提升，总面积约 45000 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道新建雨污管网，三线下地预埋管，路灯照明，供水管网，安防设施，路面扩宽硬底化和沥青化，地面标线，交通标志，迁移树木，外立面翻新，店招改造，三线下地或规整等内容。预估总投资 5300.0 万，其中工程费用预估 4610.0 万元。本次委托



		的服务为开展项目初步设计服务工作并出具概算编制报告和初步设计图纸。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服务的地点：揭阳市榕城区凤美街道塘埔片区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0%至 50%。 3. 计价标准：最终服务费金额以本项目结算审核审定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成果不合格，将由项目采购人对中介服务机构进行监督期整改，若无法整改，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重新选取其他中介服务机构完成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



		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支付。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无

揭阳市榕城区凤美街道办事处

2026年6月14日

